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6)

**延遲刊發**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各股東及公眾投資者，由於附載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尚待刊發及寄出，中期業績公佈將順應延遲刊發。

謹此提述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除其他事項外，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綜合財務業績。

### **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公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9(6)條，公司須不遲於其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後的兩個月內，即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其初步之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公眾投資者，中期業績公告將會延遲公佈。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日之公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於一三年七月十九日起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惟在其辭職前尚未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綜合財務業績審計工作（「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羅兵咸永道辭職後，本公司已委任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執行和完成二零一二年之財務報表審計工作，國富浩華現正進行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審計工作，預計附載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之年報（「二零一二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

由於二零一二年年報尚待刊發及寄出，中期業績公佈也會順應延遲至年報刊發之後公佈。

就中期業績之預定發佈日期，本公司將另作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

###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除此以外，有待公佈經審核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宏興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中平先生、張方洪先生、潘玉堂先生及徐小陽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葛澤民先生及馬天福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錦華先生、辛羅林先生、朱南文教授及左劍惡教授。